

重庆三圣特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三圣特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上午 11 点在三圣镇青峰会所 1 号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15 年 3 月 16 日以书面和邮件的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 3 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勇先生主持，会议经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通过《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《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[3]票，反对[0]票，弃权[0]票

本议案尚需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[3]票，反对[0]票，弃权[0]票

本议案尚需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[3]票，反对[0]票，弃权[0]票

本议案尚需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公司拟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后的 2015 年 2 月末的总股本 96,000,000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2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为 19,200,000 元；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，共计转增 48,000,000 股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经营需要及长远发展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[3]票，反对[0]票，弃权[0]票

本议案尚需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[3]票，反对[0]票，弃权[0]票

本议案尚需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较为完整、合理、有效，各项制度均能得到充分有效的实施，法人治理结构完善，保证了公司健康良好的发展。

《重庆三圣特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全面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[3]票，反对[0]票，弃权[0]票

七、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 2015 年度监事的薪酬，同意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[3]票，反对[0]票，弃权[0]票

备查文件：

1、重庆三圣特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重庆三圣特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5 年 3 月 30 日